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合福铁路铜陵长江公铁大桥公路接线工程

项目编号 皖发改基础函〔2012〕856号

建设地点 安徽省无为市、铜陵市义安区

验收单位 安徽芜铜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8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合福铁路铜陵长江公铁大桥公路接线工程	行业类别	公路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安徽芜铜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安徽省水利厅 皖水保〔2012〕1083号，2012年9月3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皖发改设计函〔2013〕266号，2013年3月21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3年1月至2016年4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安徽省水土保持监测总站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中铁四局集团四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合肥九狮园林建设公司、中徽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宏盛建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光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安徽省公路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安徽省水利厅关于贯彻水利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知的实施意见》（皖水保函〔2018〕569号），安徽芜铜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在合肥市主持召开了合福铁路铜陵长江公铁大桥公路接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测、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施工、监理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共12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前，验收组成员观看了工程现场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的汇报，以及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合福铁路铜陵长江公铁大桥公路接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本工程建设里程全长40.61km，全线按高标准公路标准建设，设计时速100km/h。全线设桥梁25061.9/23，其中特大桥18762.8/9座，分离立交408/3座，互通立交4处、服务区1处、管理分中心1处。

项目主要由路基工程区、桥涵工程区、互通立交区、服务管理设施区、取土场区、弃渣场区、施工营地区以及施工道路区共8部分组成，工程总占地面积270.69hm²，其中永久占地211.45hm²，临时占地59.24hm²；工程总挖方163.42万m³，填方196.34万m³，借

方 52.93 万 m³，弃方 20.01 万 m³。工程总投资 51.30 亿元，其中土建工程投资 38.02 亿元；工程于 2013 年 1 月开工，2016 年 4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2 年 9 月 3 日，安徽省水利厅以“皖水保〔2012〕1083 号”批复了《合福铁路铜陵长江公铁大桥公路接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3 年 2 月，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合福铁路铜陵长江公铁大桥公路接线工程初步设计》（含水土保持工程）；

2013 年 7 月，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合福铁路铜陵长江公铁大桥公路接线工程施工图设计》（含水土保持工程）。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4 年 2 月，建设单位委托安徽省水土保持监测总站通过调查监测、遥感监测、实地量测等监测方法，对各区域水土流失、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及防治效果进行全面监测，于 2020 年 7 月编制完成《合福铁路铜陵长江公铁大桥公路接线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建设区内实际占地面积为 270.69hm²，项目建设期内水土流失总量为 87093t，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99.17%，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23%，土壤流失控制比 1.1，拦渣率 98%，林草植被恢复率 99.87%，林草覆盖率 42.85%。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 年 12 月，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在现场调查、查阅资料的基础上，编制完成《合福铁路铜陵长江公铁大桥公路接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268.44hm²，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批复的要求。工程运行期间，水土保持设施已落实管理维护责任主体，具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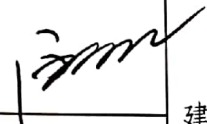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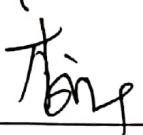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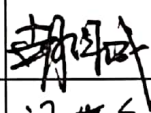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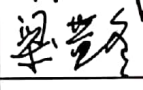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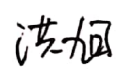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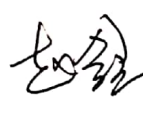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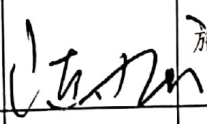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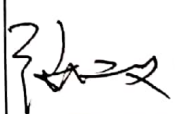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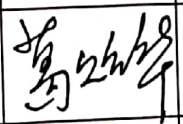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长期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汪遵彪	安徽芜铜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司副经理		建设单位
成员	李亚平	安徽芜铜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工		
	唐 勇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教高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胡国成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长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梁董冬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洪 旭	安徽省水土保持监测总站	工程师		监测单位
	赵 鑫	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工		施工单位
	陈金发	中铁四局集团四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张仁义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施工单位
	王正明	安徽省公路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部长		监理单位
	葛贻华	特邀专家	教高		
	董志红	特邀专家	教高	